

蓝山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蓝防办〔2021〕1号

关于做好2021年春节假期新冠肺炎等重点 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场，省、市驻蓝和县直单位，各联防联控工作组：

2021年春节期间，人员流动性加大，聚集性活动可能增多，冬春季其他呼吸道传染病进入高发期，新冠肺炎聚集性疫情发生风险增大。为切实做好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落实四方责任

各级各部门要持续强化“外防输入、内防反弹”防控策略，要落实和完善常态化疫情防控举措，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不麻痹、不厌战、不松劲，毫不放松抓紧抓实抓细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要明确“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强化组织领导，加强统筹协调，坚持依法防控、科学防控、联防联控，认真组织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培训和应急演练，在春节前完成重点人群新冠肺炎疫苗接种任务，做好人员设施设备和物资等保障。要加强对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督导，尤其落实好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工作任

务。重点强化行业部门的主管责任和单位“五有”（有疫情防控指南，有防控管理制度和责任人，有适量防护物资储备，有属地医疗卫生力量指导支持，有隔离场所和转运安排）要求，引导群众做好必要的个人防护，确保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各级各部门要强化风险监测，及时果断处置可能发生的疫情。在梳理总结前期有效做法的基础上，坚持人、物、环境同查，努力做到主动发现，落实“早发现”要求，对出现的零星或多点散发病例、聚集性疫情、社区传播等不同情形，按照规定及时启动相应响应级别，精准确定最小单元管控范围，不断完善快速响应机制。要根据感染风险评估结果迅速确定风险人群范围，做到核酸检测“应检尽检”“愿检尽检”，按照“早隔离”要求，严格落实密切接触者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措施。同时，按照“早治疗”和“四集中”要求，坚持中西医结合，实施多学科联合救治，并做好患者康复和跟踪随访工作。

二、加强联防联控，进一步严防境外输入风险

各级各部门要严格做好境外疫情输入“人防”工作。严格对入境人员实行全流程闭环管理的精准防控，严防相关人员带疫回蓝。要严格做好境外疫情输入“物防”工作。严格执行进口冷链食品防控措施，对进口冷链食品境内生产、流通、销售实行全程防控和追溯管理，建立进口冷链食品全链条追溯体系，完善跨部门信息共享管理平台。严格进口普通货物和仓储运输环节的防控要求，密切跟踪境外疫情形势变化，加强进口普通货物疫情输入风险监测和评估，改进冷库、仓库等场所环境卫生条件，认真做

好货物储存场所清洁消毒。

三、加强重点防控，进一步防范疫情反弹

各乡镇要对相关重点单位及场所加强防控。主要包括医疗机构、监所、民政服务、校园等社会和管理机构，农贸市场、商场超市等商贸场所，餐饮、旅游、文化娱乐、体育等服务业场所，场站、交通工具、公园、景区等公共场所，要确保重点单位及场所环境通风、清洁、消毒，并对从业人员进行健康监测，做好个人防护。

各部门要切实加强重点环节防控。教育部门要优化调整学校寒假放假、春节开学时间，错峰安排开学返校，并要求各级各类学校师生，非必要不前往境外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邮政部门要督促全行业实施邮件快件收寄作业操作规范，全面落实员工测温上岗、佩戴口罩和运输车辆、作业场所通风消毒等措施。文化旅游、公安、体育、商务等部门要严格审批监管文艺演出、体育比赛、展览展销等人员密集性活动，严控节日祈福、庙会灯会等群体性活动，做好县内旅游管理，景区接待游客量不超过最大承载量的 75%，不组织在蓝人员赴中高风险地区的团队旅游等业务，主动提醒、劝导县内居民取消出国旅游。交通运输部门要严格落实交通工具、场站和服务区通风消毒、人员测温等措施，严格控制超员率，优化交通管控措施，避免旅客滞留和聚集。市场监管部门要围绕疫情防控，认真履行监管职责，依法依规查处违法行为，全面消除安全隐患。

四、加强宣传教育，进一步普及健康科学知识

各级各部门要加强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防控和安全出游知识宣传，引导公众加强自我防护，提倡人群聚集和密闭场所佩戴口罩、勤洗手、公筷制、分餐制、咳嗽和打喷嚏时注意遮挡等良好卫生习惯。要提倡保持1米以上社交距离，并经常加强室内通风消毒，保持空气流通。

要倡导减少人员流动、减少人员聚集，减少旅途风险，加强个人防护，加强乡村管理，加强定点整治。要提醒广大群众在蓝过春节，非必要不出蓝、非必要不出境，尽量减少前往中高风险地区的出行活动，尽量不前往人员聚集场所尤其是密闭场所。要加强传染病疫情和舆情信息监测，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避免群众产生恐慌情绪，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五、加强应急值守，进一步加大工作督导力度

各级各部门要落实岗位责任制，严格执行24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外出报备制度，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序运转。遇有重要紧急情况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突发情况，要第一时间报告并及时采取应对处置措施。要完善应急预案，做好应急准备，强化应急演练，确保第一时间响应、快速高效处置。

各级各部门要坚持常态化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有机结合，加强重点地区、重点场所、重点人群的疫情防控和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改各类隐患。乡镇、村（社区）要组织人员到户、到人，做好假期返乡人员（特别是从事进口冷链食品相关工作人员）、外来人员、入境人员、中高风险地区人员的信息登记、摸排和日常健康监测工作，并加强巡回督查，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核实和报

告,堵住可能出现的各种漏洞,确保不出现规模性疫情输入和反弹。

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按照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春节假期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切实落实部门职责,制定本行业、本系统及管辖范围内防控风险排查方案,于2021年1月11日报至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 2214566 邮箱: 1sfkb2214566@163.com

蓝山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月8日